

上 卷

第一章 绅士唐吉诃德的品行

不久前，有一位老绅士住在拉·曼却的一个村子里。他的矛架上经常放置着一支长矛、一面皮盾，矛架旁有一只猎兔狗和一匹瘦马，他和这些东西形影不离。在饮食方面，他吃的牛肉要比羊肉多，晚饭经常吃剩肉丁凉拌葱头，星期五吃扁豆，星期六吃摊鸡蛋和煎腌肉，星期日吃一只野雏鸽，他为这些食物花费了四分之三的收入。他用剩下的钱买了黑色细呢子外套、长毛绒袜子和平底鞋，这些都是过节时穿的。他经常穿着上等的棕色粗呢衣。他的家里有一个四十多岁的女管家与二十岁的外甥女，此外，还有一个很能干的小伙子，他既懂种地，又懂采购，并负责为绅士备马以及修理树枝。这位绅士已经五十岁了，他很健壮，不过他的肌肉干瘪，面庞清瘦。他每天都起得很早，平时喜欢打猎。他还有一个别名，叫吉哈诺或克萨达（各种记载略有不同）。不过他应该叫吉哈纳，这对我们的故事并没什么影响，只要是真实的就可以了。听人说这位绅士过着清

闲的生活，在闲暇时间，他喜欢读骑士小说，并且爱不释手，十分投入，常会忘记习武和理财。他有很强烈的好奇心，非常痴迷骑士小说，甚至卖掉了好几亩田地来购买这些书。他把能买到的骑士小说几乎全都买了回来。但在这些小说中，他觉得费利西亚诺·德席尔瓦写得最好，他很欣赏此人的平铺直叙和烦冗的陈述，尤其是读到那些殷勤的话语及挑逗的信时更是这样。比如有很多这样的描写：“以你的无理对我的有理之道理，使我自觉理亏，因此我埋怨你漂亮也有道理。”再如：“高空的星星使你的神圣更加神圣，使你受之无愧地接受你受之无愧的伟大称号而受之无愧。”

这位绅士被这样的话迷住了，使得他夜不能寐，要弄明白这些，即使是亚里士多德也无可耐何。他对于唐贝利尼斯打了他人导致自己也受了伤感到郁闷，这不难想象，即使是高明的外科医生为病人治病，也会在病人身上的某个地方留下伤疤。他非常欣赏小说没有结尾的写作手法，很多次，他都很想自己续写下去。若不是有其他更重要的想法打扰，他一定会续写下去，并且还会写完。

他经常和当地的神父（一位知识渊博的人，毕业于锡古恩萨）争辩最杰出的骑士究竟是英格兰的帕尔梅林，还是高卢的阿马迪斯。而理发师尼古拉斯师傅认为，没有谁能超过太阳神骑士。若说谁可以同太阳神骑士相比，那只有高卢的阿马迪斯的兄弟加劳尔了。他具备各方面的条件，他不仅不是那种矫揉造作的骑士，而且论勇气也不比他那个爱哭的兄弟差。

总而言之，他沉迷于书籍，不论白天还是黑夜，他都读得如痴如醉、昏天黑地。最终，由于睡眠不足，导致精神出现了异常，思维枯竭，脑海中全是书中所描绘的那些东西——一些想入非非的战争、挑战、魔法、打斗、负伤、暴风雨、献殷勤、爱情、胡言乱语等。他认为书中的那些杜撰都是真实的，他坚信那些荒诞的故事都

是真实存在的。他说熙德·鲁伊·迪亚斯是一位优秀的骑士，但是无法同火剑骑士相比。火剑骑士一出手，就会把两个巨大的恶魔劈成两半。他最崇拜卡皮奥的贝尔纳多。在龙塞斯瓦列斯，贝尔纳多采取赫拉克勒斯将地神的儿子安泰举起扼死的方法，杀掉了施魔法的罗尔丹。他很欣赏文质彬彬的巨人摩根达，可是，他最赞赏的是蒙塔尔万的雷纳尔多斯，尤其是看到书中写他走出城堡，逢物便偷，还从海外把金铸的穆罕默德的塑像偷了回来，更是让人惊叹。为了狠狠地打一顿叛徒加拉隆，雷纳尔多斯宁愿献出他的女管家和外甥女。

无论如何他已经失去了理智，他满脑子都是一些怪诞的想法，而他自己却认为这样合情合理，因为这样不仅能够使自己扬名在外，还能报效他的国家。他立志要成为游侠骑士，穿着甲胄，骑着马走南闯北，做着小说中游侠骑士所做的事情，赴汤蹈火、报尽恩仇，名垂千古。他甚至想象着要依靠自己的力量统治特拉彼松达帝国。他想着这些，心中不禁产生一种激越之情，于是他立即采取行动。他首先要洗刷他的曾祖父留下的甲胄。因为甲胄被搁置在角落里，已经生锈发霉了。他洗干净甲胄，尽力把它收拾好，可是他发现了一个大问题，就是头盔是不完整的，只是一个顶盔。不过，他仍然有办法补救。他用纸壳制作了半个头盔接在顶盔上，这样就成了一个完整的头盔了。为了试验这个头盔的结实程度，看其是否能抵挡刀击，他用剑扎了两下。结果，只扎了一下，头盔就毁坏了。没想到它这么轻易就被毁坏了，他郁闷了起来。无奈之下，他又重新做了一个头盔。这一次，他在新的头盔里面装了几根铁棍，以防止它再次被毁坏。他对这次的成果感到非常满意，也不再检验，便将它看成一个完美的头盔了。后来，他想起了自己的马。尽管那匹马的蹄裂得好似一个瑞尔，毛病也比戈内拉那匹皮包骨头的马还要多，

④ 唐吉诃德

但他还是觉得他的这匹马是最优秀的，是亚历山大的骏马布塞法洛和熙德的骏马巴别卡无法相提并论的。

为了给马起一个好的名字，他花了四天的时间。因为（据他自己所说）如果马没有一个威名，那就与他这个有名望、善良的骑士太不相符了。他要给马起个名字，主人的地位变了，马名也要随着改变，这也是很正常的事情。只有给马起个如雷贯耳的名字，这样才与他的新品第、新行当相符。他想了很多名字，然后又丢弃，就这样反反复复好几回。最后，凭记忆加想象，才定下罗西南多这个名字。他认为这个名字既高雅又响亮，这说明在此之前，它是一匹瘦马，而现在却成了世界上首屈一指的马。

在给马起了一个满意的名字之后，他又想着给自己起一个响亮的名字。在想了八天之后，他给自己起了一个叫唐吉诃德的名字。前面提到，这个真实故事的作者认为他一定是叫吉哈纳，而并不是别人说的叫克萨达。但是，想起勇敢的阿马迪斯对阿马迪斯这个名字很不满意，于是就加上了王国和家乡的名字来为家乡增光，叫高卢的阿马迪斯。于是这位杰出的骑士也打算在自己的名字上加上老家的名字，因此就叫拉·曼却的唐吉诃德。他认为这样不仅可以显示自己的籍贯，还能为故乡增添荣耀。

他的盔甲已经洗干净了，头盔也做好了，又给马和自己起好了名字，他想着现在就缺一个恋人了。一个没有爱情的游侠骑士就好比一棵无叶无果的树，是一个没有灵魂的躯体。他喃喃着：“如果我走运或倒霉，在某个地方遇见某个巨人，这对于游侠骑士来说是很平常的事情，那么我就会立即将他打翻在地或拦腰斩断，最后打败他。我让他去见一个人难道不好吗？我让他进门就跪倒在我漂亮的夫人面前，低声下气地说：‘夫人，我是巨人卡拉库利安布罗，是马林德拉尼亚岛的领主。绝代骑士拉·曼却的唐吉诃德以非凡的技艺

将我打败了，并且命令我到您这儿来，听候您的吩咐。’”哦，一想到这样的情景，我们优秀的骑士多么得意呀！尤其是当他找到了可以赋予他恋人芳名的对象时，他更得意了。原来，据说他爱上了附近的一位漂亮的农村姑娘。他一直爱着那位姑娘，虽然他心里清楚，但是那位姑娘从来不知道，也从来没有意识到他爱上了她这件事。她叫阿尔东萨·洛伦索。他认为她称得上是自己的意中人。他要为她起个名字，既不次于自己的名字，又接近公主和贵夫人的名字。她出生在托博索，那就叫“托博索的杜西内娅”吧。他觉得这个名字同他给自己和其他东西起的名字一样悦耳、美妙、有意义。

第二章 唐吉诃德初离故土

一切都准备好了，唐吉诃德迫切希望实施自己的想法。他要清除暴乱、改善陋习、清理债务。假如现在不做，就再也没有机会了。在7月的一天，天还没亮，他就全副武装，骑着罗西南多，戴着一个破头盔，挽着皮盾，手持长矛，悄悄地通过院落的旁门来到了田野上。一开始就如此顺利，他感到很开心。然而他刚来到田野上，就想到了一件恐怖的事情。这件事情不可小觑，差点儿让他放弃了这份刚刚着手的事业。原来，他想起了自己还没有被封为骑士。依据骑士道，他是不可以和其他骑士发生争斗的。即使他已经被封为骑士，那也只算是一个新封的骑士，只可以穿白色的甲胄，并且盾牌上不可以有标志，因为标志必须通过自己的努力才能取得，想起

这些，他犹豫了。不过，疯狂战胜了他的其他意识，他决定效仿小说里看到的许多人的做法，请他碰到的第一个人封自己为骑士。至于白色甲冑，他准备在有时间的时候把自己的甲冑擦得比白鼬皮还白。这么一想，他放心了，继续赶路，信马而行。他觉得如此奇遇才会发生。这位冒险新秀一边走一边自言自语：“有谁会怀疑呢？将来有关我举世闻名的壮举的真实故事出版时，著书人谈到我一大早如此这般出征时肯定会这样写：‘金红色的阿波罗刚刚把它的金色秀发披散在广袤的地面上，五颜六色的小鸟啼声婉转、满怀兴奋地迎接玫瑰色曙光女神的到来。女神刚刚离开多情丈夫的软床，透过门户和阳台，从拉·曼却的地平线来到世人面前。此时，拉·曼却著名的骑士唐吉诃德放弃了多年不用的羽毛笔，跨上名马罗西南多，开始行走在古老而熟悉的蒙铁尔原野上。’”而实际上，他确实是走在那块田野上。接着，他又自言自语道：“幸运的时代，幸运的世纪，我的功绩将记载在这里。它应该被铭刻在青铜器上，雕琢在大理石上，画在木板上，流芳千古。哦，还有你，杰出的智者，这部游侠的故事由你来写。我请求你不要忘记始终处处伴随我的良马罗西南多。”然后，他仿佛真的沉湎于恋爱中，又说：“哦，杜西内娅公主，你拥有我这颗被俘虏了的心！你撵我，斥责我，残酷地令我不得再造访你这位国色天香、已经严重伤害了我的美人儿，请你为想起这颗已经属于你的心而高兴吧，它为了得到你的爱情已饱经苦楚。”

他又说了一连串胡话，而且词句上也尽力模仿书上的那一套。他自言自语，走得很慢，可是太阳升得很快，而且烈日炎炎。假如说他还有点头脑，那么这点头脑也被烈日晒化了。他几乎全天都在走，可并没有碰到什么值得记述的事情。他感到很沮丧。他非常希望能够马上碰到一个人，以便比试一下以显示自己的力量。有一

些人说，他的第一次历险是在拉皮塞隘口，另一些人说是风车之战。可我的考证结果和拉·曼却编年史上的文字记载一样——他一整天都在游荡。傍晚，他的马和他自己都疲惫不堪、饥肠辘辘，他举目四望，看是否能发现一个城堡或牧人的茅屋，能够让他暂时休息一下，以便充饥及如厕。他看到路边不远的地方有个客店，便仿佛看到了一颗星星，一颗不是引他去客店，而是引他去救生之地的福星。于是他加紧赶路，到达时已是黄昏了。

恰巧门口有两个青年女子，人们称为风尘女子。她们随同几个骡夫去塞维利亚，今晚就投宿在这个客店里。我们这位冒险家所思所见所想象的，似乎都变成了现实，所有的一切都和他在书上看到的完全相同。客店在他眼里变成了城堡，周围还有四座望楼，望楼尖顶银光闪闪，吊桥、壕沟一应俱全。接近那家在他眼里是城堡的客店时，他勒住罗西南多的缰绳，等待着某个侏儒在城堞间吹起号角，通报有骑士来到了城堡。可是迟迟不见动静，罗西南多又急于去马厩，无奈之下，他只好来到客店门口。看到门口的两个女子，他宛如看到了两个漂亮的少女或两位可爱的贵夫人在城堡门口消磨时光。

就在这时，一个猪倌从收割后的地里赶回一群猪来。猪倌吹起号角，猪立刻循声围拢过来。这回唐吉诃德期待的机会到来了，他认为这是侏儒在通报他的到来。他怀着一种奇异的快乐，来到客店和那两个女人面前。那两个女人看到他这副奇异的装扮，还手持长矛、皮盾，都惶恐不安，想要躲进客店。唐吉诃德估计她们是因为害怕而企图逃避，便掀起纸壳做的护眼罩，态度优雅、声音平缓地对她们说：

“你们不必躲避，也不要害怕会发生任何不好的行为。有骑士勋章做证，勇士不会对任何人图谋不轨，更何况对两位风范高雅的娇

女呢。”

两个女子望着唐吉诃德，用眼睛搜寻他那张被破眼罩遮护着的脸，听到他把她们称为“娇女”，这与她们的身份相去甚远，不禁大笑起来。笑得唐吉诃德十分尴尬，遂对她们说：“美女应该举止端庄，为一点儿小事就大笑更是愚蠢。我这样说不是为了惹你们生气，而是为你们好。”

两个女子听了更加迷惑不解，再看我们这位骑士的模样，笑得更加厉害起来。这让唐吉诃德生气了，如果不是这个时候店主走出来，事情可能就闹大了。店主很胖，看起来也很和气。看到这个人异常的打扮，配备的胫甲、长镫、长矛、皮盾和胸甲也都样式不一，店主并不像两个女子那么开心。可他害怕那堆家伙，决定还是跟唐吉诃德客客气气地说话。他说：“骑士大人，如果您想找住处，这里什么都是富余的，可就是缺少一张床。”

唐吉诃德把客店看成城堡，把店主看成谦恭的城堡长官，回答说：

“卡斯蒂利亚诺大人，我怎么样都行，因为‘甲冑是我的服饰，战斗乃我休憩’……”店主听到唐吉诃德称他为卡斯蒂利亚诺，以为自己的样子像卡斯蒂利亚人。其实他是安达卢西亚人，是圣卢卡尔海滩那一带的人，论贼性不比那个卡科差，论调皮也不比学生或侍童次。

他答道：“既然如此，‘坚石为您的床铺，黑夜扫除您的睡眠’。看来您可以下马了，您完全可以在寒舍一年不睡觉，何况只是一个晚上。”说着，店主来扶唐吉诃德下马。唐吉诃德很吃力地下了马。他已经整整一天没有吃东西了。

他吩咐店主悉心照料他的马，因为它是世界上所有吃草料的动物中最好的。店主看了看他的马，觉得它根本不像唐吉诃德说的那

么好，甚至连一半都不及。把马安顿在马厩之后，店主又回来看唐吉诃德还有什么吩咐。这时两个女子正在帮唐吉诃德脱甲冑，他们已经言归于好。虽然她们脱掉了唐吉诃德的护胸、护背，却脱不掉，也不知道如何才能脱掉他的护喉和破头盔，因为这些都绿色的带子系住了，结解不开，只能剪断带子。可是他无论如何也不同意。于是整个晚上，他一直带着头盔，那副滑稽怪诞的样子就可想而知了。他想，那两个帮他脱甲冑的女子一定是城堡的贵族小姐或贵族夫人，便也谈吐文雅起来，说：

自古从无骑士，
幸如唐吉诃德。
纵然来自乡村，
却得佳丽侍奉。
夫人侍候勇士，
公主照料骏骑。

“哦，罗西南多，这是我的马的名字，我的美女们。拉·曼却的唐吉诃德是我的名字。我本来不想暴露我的名字，直到有一天，我为诸位效劳的事迹会告诉你们我是谁。只因为借助兰萨罗特岛古老民谣来应景，这才让你们提前知道了我的名字。不过，以后定会有机会听候阁下的吩咐。我的臂膀的力量将证明我为诸位效劳的愿望。”

那两位女子一点儿也不习惯听这种辞令，因此无言应对，只是问他是否想吃点什么。

“随便什么都可以，”唐吉诃德说，“因为我觉得我该吃点东西了。”

恰巧那天是星期五，整个客店里只有几份鱼，那种鱼在卡斯蒂利亚叫腌鳕鱼，在安达卢西亚叫咸鳕鱼，有的地方叫鳕鱼干，有的地方叫小鳕鱼。于是她们就问唐吉诃德能不能吃点小鳕鱼，因为没有别的鱼可吃。

“既然有很多小鳕鱼，”唐吉诃德说，“你们不如给我来份大鳕鱼，就好比八个瑞尔的零币和一枚八瑞尔的钱币，对我来说都一样。更何况小鳕鱼还好呢，就像牛犊比牛好，羊羔比羊好一样。可是，无论如何，抓紧时间把它们拿来吧，这副甲冑又沉又累人，空肚子已经受不了啦。”

客店门口放了张桌子，那儿凉快。店主给他端来一份腌得不好、烹得极差的咸鱼，还有一块像他的盔甲那样又黑又脏的面包。他吃饭的样子真是让人忍俊不禁。因为他吃饭时仍戴着头盔，只是把护眼罩掀了起来，所以，如果别人不把食物放到他嘴里，光靠他自己的手，他什么东西也吃不到嘴里。于是，一位女子喂他吃东西，但喂水还是不行。多亏店主捅通了一节芦竹，一头放进他嘴里，从另一头把水灌进去。他耐心地吃着喝着，只求不要弄断了头盔的带子。这时，一位猎人恰巧来到客店。他一到就吹了四五声芦笛，这一下唐吉诃德更相信他是在一个著名城堡里了，认定音乐是为他而奏的，还认定小鳕鱼就是大鳕鱼，面包是精白面的，风尘女子是贵夫人，店主是城堡长官，由此更加断定他决心出征是完全正确的。但是，令他沮丧的是他还没有被封为骑士。他觉得没有骑士称号就不能合法从事任何征险活动。

第三章 唐吉诃德受封骑士的趣事

他心里装着事情，于是迅速吃完晚饭，喊来店主，两人走到马厩里。他跪下来，对店主说道：

“勇敢的骑士，我得麻烦您了。有一件既有利于您，又造福人类的事情。若是您不答应我，我就一直跪着。”

店主看着跪在脚边的客人，又听见他说的话困惑不解。店主请他站起来，他却一直跪着不起。店主只好答应了他。

“我知道您是一个宽容的人，我的大人。”唐吉诃德说，“是这样，我要麻烦您的事情就是想要您明天封我为骑士。我今天晚上就守在城堡的小教堂里，明天，我就能完成我的夙愿了，能够猎奇冒险，拯救在苦难中生活的人，以尽我骑士的责任了。我一直都期盼着这样的生活。”

店主这个人十分狡猾，他早就注意到这位客人的异常了，此时听见他这样说，就更确信无疑了，为了给今晚增加点笑料，他决定顺水推舟。于是他对唐吉诃德说，他的愿望和要求很正确，这是像他这样仪表堂堂的杰出骑士的特性。他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曾投身于这项光荣事业，周游各地，到处冒险，连马拉加的佩切莱斯、里亚兰岛、塞维利亚的孔帕斯、塞哥维亚的阿索格拉、巴伦西亚的奥利韦拉、格拉纳达的龙迪利亚、圣卢卡尔海滩、科尔多瓦的波特罗、托莱多的小客店和其他一些地方都去过，凭着手脚利索，勾引过许多寡妇，糟蹋过几个少女，还欺骗了几个孤儿，干了不少伤天害理

的事，几乎在西班牙的所有法院都挂上了名字。最后，他引退在这座城堡里，靠自己和其他人的钱过日子，还接待各种各样的游侠骑士。这纯粹是出于对骑士的热爱，同时也希望骑士们分些财产给他，作为对其好心的报酬。

接着，他又说，他的这个堡垒里没有供客人守夜和看守盔甲的小教堂。原来的小教堂已经拆了，准备盖新的。不过，如果需要的话，他知道，随便在什么地方都可以守夜。那天晚上，他可以在城堡的院子里守夜，待第二天早晨，有上帝为证，举行仪式后他就可以被封为骑士了，而且是世界上最标准的骑士。

店主问唐吉诃德是否带了钱。唐吉诃德说身无分文，因为他从未在骑士小说里看到某位游侠骑士还带钱。

店主说唐吉诃德搞错了。骑士小说里没写骑士带钱是因为作者认为，像带钱和干净的衬衣这类让人很清楚的事情根本就没必要写，可不能因此就认为他们没带钱和衬衣。他肯定许多书上写的游侠骑士都带着饱满的钱袋做盘缠，以防万一。此外，他们还带着衬衣和一个装满创伤药膏的小盒子，因为并不是每次在野外或沙漠格斗受了伤都有人医治，也没有英明的魔法师朋友托一位少女或侏儒乘云送来神水，那神水功力之大，骑士只要喝一滴，伤口就会立刻痊愈，恢复如初。所以，过去的骑士都让侍从带着钱和其他必需品，如纱布、药膏。有的骑士没有侍从（这种情况很少见），他就自己把所有东西都装在几个精巧的褡裢里，挂在马屁股上。褡裢很小，几乎看不见，似乎里面装有其他更重要的东西。如果不是上述情况，骑士们一般是不会接受这种带褡裢的东西的。所以，店主劝导他（现在他可以像对待教子一般对他讲话，因为他一会儿就要做教父了），以后出门不要忘了带钱和其他备用品，他会看到带着这些东西是多么有用的。

唐吉诃德答应按照店主的劝导一一照办。店主又让他到客店一侧的大院子里去看护甲冑。唐吉诃德收拾好全副甲冑，放在一个水井旁的水槽上，然后手持皮盾，拿着长矛，煞有介事地在水槽前巡视。此刻已是傍晚时分。

店主把唐吉诃德如何发疯，要看护甲冑以及等待受封为骑士的事都告诉了客店里所有的人。大家对他这种奇特的发神经的方式感到惊诧，纷纷从远处张望。大家看到他举止安详，一会儿来回巡视，一会儿靠在长矛上，长时间盯着甲冑。虽然暮色已完全降临，然而皓月当空，犹如白昼，因此这位新骑士的一举一动大家都看得清清楚楚。这时，一位住宿的骡夫忽然想起要去打水饮马，因而必须把唐吉诃德放在水槽上的甲冑拿下来。唐吉诃德看到骡夫走来，便高声说道：

“喂，你，大胆的骑士，无论你是谁，要是想来动这位最勇敢可从未动过武的勇士的甲冑，就小心点儿！如果你不想因为你的莽撞丢掉性命的话，就别去碰它！”

骡夫并没有从他这番话里觉悟过来（要是觉悟过来就好了，那就可以安然无事），却抓起甲冑的皮带，把甲冑扔得老远。骡夫的这一行为被唐吉诃德看见了，他抬眼望天，心念（他觉得心里在念）他的情人杜西内娅，说：

“我的心上人啊，当第一次凌辱降临到这个已经归附你的胸膛上的时候，请助我吧！请在我的第一次战斗中不要吝惜你的保佑啊！”

说完这些和其他诸如此类的话，他放下皮盾，双手举起长矛，对着骡夫的脑袋奋力一击，把骡夫打翻在地。骡夫头破血流，如果再挨第二下，就不用请外科医生了。唐吉诃德把骡夫打倒在地后，收拾好甲冑，又像先前那样镇定地巡视起来。

过了一会儿，又来了一个骡夫。他并不知道已经发生的事情

(那个骡夫还未苏醒)，准备打水饮骡子。他刚要挪开甲冑腾出水槽，唐吉诃德二话不说，也不请谁保佑，就又拿起皮盾，举起长矛，这次倒是没把第二个骡夫的头打碎，只是打成了比三瓣还多——四分五裂。这时，店里的客人包括店主在内，都闻声赶来。看到这种情况，唐吉诃德又拿起皮盾，持剑说道：

“哦，美丽的心上人，被你征服的骑士正面临巨大的险恶，现在是你回首垂眸的时刻了！”

他似乎由此获得了非凡的力量，即使全世界的骡夫向他进攻，他也不会后退。骡夫的伙伴们纷纷从远处向唐吉诃德扔石块，他只能用皮盾尽力抵挡，却不敢离开水槽，怕他失去甲冑的保护。店主大声呼喊那些扔石头的人赶紧住手，因为已经告诉过他们，唐吉诃德是个疯子，所以，即使他把他们都打死了，也不能依法判罪。唐吉诃德喊的声音更大。他说这些人叛逆，还说城堡长官是个坏骑士，竟然纵容他们这样对待游侠骑士。如果他已经接受了店主授予的骑士称号，绝不会轻饶这个背信弃义的臭店主。他说：“至于你们这些卑鄙下流的家伙，我并不理会你们。你们扔吧，来，使出你们的看家本领攻击我吧。你们如此愚妄，看着吧，一定会得到报应的！”

他的威严震慑了那些攻击他的人，再加上店主的劝阻，那些人不扔石头了。于是，唐吉诃德也允许他们把受伤的人抬走，之后和原先一样沉着镇定地照看着他的盔甲。

店主觉得这位客人的胡闹太不像话，为了避免再出乱子，决定直截了当，马上把那倒霉的骑士封号授予他。店主找到唐吉诃德，为那些蠢人对他的无礼行为表示歉意，说他自己事先对此事一无所知，而且那些人也因为他们的愚蠢受到了惩罚。店主说刚才他已经说过，城堡里没有小教堂，所以其他的形式也就不必要了。根据自己所知的授衔仪式，最重要的就是击颈、击背，而这在田野里也可

以进行，更何况他早已达到看护甲冑的要求。本来，看护两个小时就足够了，而他已经看护了四个小时。

唐吉诃德信以为真，表示悉听遵命，以便尽快完成仪式。他还说，受封以后如果再受到攻击，他不会让城堡里留下活人，除非是长官关照的那些人。出于对长官的尊敬，他会饶了那些人的性命。这位城堡长官听了这话后不寒而栗。他让人马上找来一本原本是记他给骡夫多少麦秸和大麦的账簿，并让一个男孩拿来一截蜡烛头，再带上那两位女子，来到唐吉诃德面前，命他跪下，然后念手中那本账簿（像是在虔诚地祷告）。念到一半时，店主抬起手，在唐吉诃德的颈部一记猛击，然后又用唐吉诃德的剑在他背上轻轻拍了一下，嘴里始终念念有词。然后，店主命令一个女子向唐吉诃德授剑。那个女子做得既利索又谨慎，因为她们必须逼迫自己在举行仪式的整个过程中不至于大笑起来。她们曾目睹新骑士的英勇行为，终于没敢笑出来。授剑后，一位女子说：

“愿上帝保佑您做个福将，无往不利。”

唐吉诃德询问她的名字，目的是要知道他受了谁的恩，以便将来凭力气赢得荣誉时可以分一份给她。女子非常谦恭地回答说，她叫托洛萨，是托莱多一位修鞋匠的女儿，住在桑乔·别纳亚的那些小铺附近。还说无论在什么地方，她都愿意侍候他，把他奉为主人。唐吉诃德说，出于爱，他赐予她姓前加“唐”的称呼，从那以后她就叫唐娜托洛萨。她答应了。另一名女子为他套上马刺，唐吉诃德又把对授剑女子说的那套话对她说了一遍。并询问她的姓名，她说叫莫利内拉，父亲是安特奎拉一位有威望的磨坊主。她也请求唐吉诃德赐予她姓前加“唐”的称呼，叫唐娜莫利内拉，以后会为他效劳。仪式以前所未有的速度结束之后，唐吉诃德迫不及待地要飞马出去征险。备好罗西南多后，他骑上马，拥抱店主，感谢店主恩赐

他骑士称号，又说了些莫名其妙的话，无法一一转述。店主看到他已出客店门，便用同样华丽却又简单得多的话语回答他，也没向他索要住店的钱，就让他欢天喜地地走了。

第四章 我们的骑士离开客店后的遭遇

唐吉诃德离开的时候，天慢慢地亮了起来。他被封为了骑士，心花怒放、得意扬扬，差一点儿踢破了马的肚皮。此时，他突然想起店主提醒他要带上必要的物品，尤其是钱和衬衣，所以他想先回去准备这些东西，再找一个侍从。他想着找邻居，虽然那是个农民且很贫穷，还带着孩子，却非常适合做骑士的侍从。想到这里，他立即掉转马头。这匹马也好像惦记着家一样，快速地奔跑起来。

走了没多久，他隐约听见从右侧的密林中传出微弱的声音，像是人的呻吟声。于是他说：

“感谢上苍赐给我机会，让我实现自己的夙愿，旗开得胜。这一定是某个穷苦的男人或女人正在等着我去拯救他们呢。”

他掉转罗西南多，朝着树林奔去。刚进森林，他就看到有一匹母马被拴在了一棵圣栎树上，还有一个大概十五岁的孩子，上身赤裸，刚才听到的声音就是他发出来的。原来是一个健壮的农夫正在用腰带抽打这个孩子，每打一下还训斥一声，说：

“少说话，多长眼。”

那孩子不停地道：

“我再也不敢了，主人。我向上帝起誓，我再也不敢了。我保证

以后多加小心，照看好羊群。”看到这情景，唐吉诃德不由自主地怒吼道：

“无理的骑士，你真不像话，竟与一个不能自卫的人战斗。骑上你的马，拿起你的矛（拴母马的那棵树上正靠着一支长矛），我要让你知道，你这样做不过是个胆小鬼。”

农夫猛然看见这个全身披挂甲冑的人在他面前挥舞长矛，顿时吓得魂不附体，只好客客气气地回答：

“骑士大人，我正在惩罚的这个孩子是我的用人，负责照看我在这一带的羊群。可是他太粗心了，每天都会丢一只羊，因此我要惩罚这个冒失鬼、无赖。他说我这么做是因为我是个吝啬鬼，想借此赖掉我欠他的工钱。我向上帝，向我的灵魂发誓，他撒谎！”

“卑鄙的乡巴佬，竟敢在我面前说谎！”唐吉诃德说，“上有太阳做证，我要用长矛把你一下刺穿。你马上付他工钱，否则，有主宰我们的上帝做证，我现在就把你杀掉。你马上把他放开。”

农夫低下了头，一言不发地为孩子解开了绳子。唐吉诃德问那个孩子，主人欠他多少钱。孩子说一共欠了九个月的工钱，每个月七个瑞尔。唐吉诃德算了一下，一共六十三个瑞尔。他告诉农夫，如果不想丢掉性命的话，就马上把钱掏出来。惊恐不已的农夫说，生死关头绝无假话，凭他发的誓（他其实没有发过誓）工钱并没有那么多，因为还得扣除他给用人三双鞋的钱和用人生病时两次输血花的一个瑞尔。

“即便如此，”唐吉诃德说，“鞋钱和输血的钱也被你无缘无故地抽打他抵消了。就算他把你给他买的鞋穿破了，可是你也把他的皮打破了，就算他生病时为他输了血，他没病时你却把他打出了血。如此一来，他就不欠你钱了。”

“骑士大人，问题是我没带钱。让安德烈斯跟我到家去，我如数